

金門縣議會第七屆第七次定期會

金門縣政府建設處
業務報告書面資料

報告人：處長 李有忠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5 月

目 次

前言	頁 1
壹、建設處執行成效	頁 1-31
貳、所督導之單位執行成效	
一、陶瓷廠	頁 32
二、動植物防疫所	頁 33-35
三、林務所	頁 35-40
四、農業試驗所	頁 40-43
五、水產試驗所	頁 43-51
六、畜產試驗所	頁 52-53
參、業務執行檢討	頁 54-55
肆、今後努力方向	頁 55-58
伍、結語	頁 59

金門縣政府建設處業務報告

報告人：處長 李有忠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七屆第七次定期會之召開，鑑於各位議員平日為民服務，時予監督，多元指導，有利縣政之推動，時值大會開議，謹就本處暨所督導單位各項工作任務執行情形與今後努力方向，報告如後，敬祈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

壹、建設處執行成效

(資料統計期間：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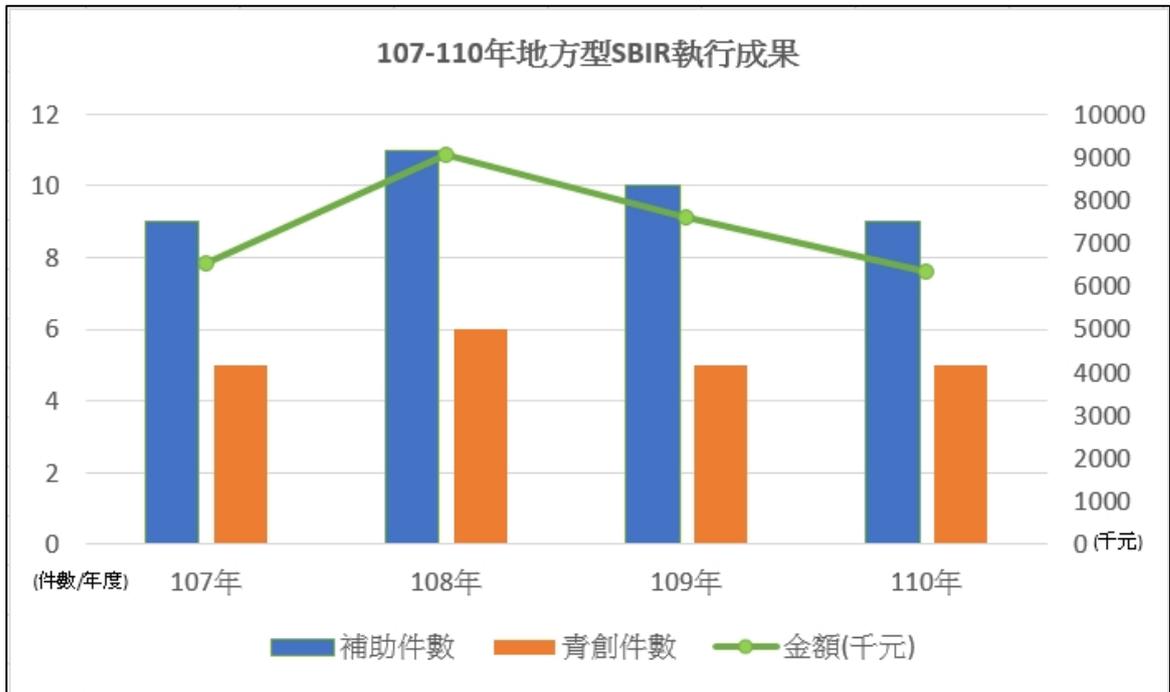
一、工商發展

(一) 金門城鄉特色產業園區：

選定金寧鄉中山林段 99、99-2 地號等 2 筆土地，整體園區面積約 11.92 公頃，打造一處「產業園區」，以帶動金門特色產業發展及廠商通路行銷需求。已爭取經濟部前瞻計畫新台幣(以下同)1.51 億元補助，園區將提供產業用地供特色業者建廠外，另規劃包含停車場、污水廠、公園、綠地、水力、電力、電信、道路等完整的公共設施建構優質生產環境，並盤整民間業者用地需求納入等規劃。第一階段工程已於 111 年 1 月竣工，預定 111 年 12 月全區完成竣工。111 年 4 月辦理出租手冊公告作業、辦理招商說明會並受理廠商申請，111 年 7 月完成第一階段廠商招商。

(二) 爭取經濟部補助辦理「金門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地方型 SBIR)，110 年 5 月公告受理申請並經委員會審查後通過補助地方創新計畫 9 案(包含青創 5 案)，共計 634 萬元(含 67.62%中央補助款)，

辦理結案作業中，111 年度 SBIR 補助計畫預計於 4~5 月辦理申請說明會，並成立專案諮詢辦公室，提供本地企業一對一諮詢輔導，鼓勵地方產業投入技術、服務創新服務，促進地方產業發展，提昇產業經濟收益。



(三) 為協助產業經營輔導，進行餐飲老店維新及科技化發展，並導入陪伴輔導機制，推動「金門產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行銷計畫」，主要計畫內容：(1) 針對餐飲業者、伴手禮業者、烘培業者輔導計 15 家，補助經費計 400 萬元。(2) 針對餐飲業者、伴手禮業者、烘培業者 30 年以上老店輔導計 8 家。(3) 完成金門老店授證計 11 家。(4) 完成專業顧問諮詢服務輔導計 31 案。(5) 辦理行動支付活動計 2 場次。(6) 辦理產業輔導課程計 2 場次。持續推動產業群聚輔導，建立客製化流程提高競爭優勢，使能永續經營與提升獲利。



111年2月17日於金門創新園區辦理「數位轉型課程暨獲選店家簽約共識會」



111年3月20日於總兵署前廣場辦理「金門老店授證暨後浦超好康希望市集」

(四) 輔導金門縣商業會及工業會等工商團體組織地方特產業者於台灣各地展會辦理「金門特產展」及交流活動，110年10月至111年3月計補助4場次，補助金額計37萬元。

(五) 商業登記業務

為簡政便民，本府自108年6月10日起，商業登記申請案件，提供營業登記申請案件代收代轉服務，於受理商業登記申請時，同時代收營業登記申請案件，再轉送至財政部北區國稅局金門稽徵所審核，協助代收營業登記申請案件417件，縮短商業及營業登記辦理時間，減少民眾舟車勞頓。另於自109年4月16日起，推動工商、稅捐一站式服務，申請商業登記同時代收代轉稅務局娛樂稅申請案件10件，縣府團隊再次跨機關整合擴大服務項目，減少民眾於機關間往返奔波。

二、產業振興計畫

(一) 協助在地業者拓展通路、數位轉型，辦理「金門電商產業輔導推動」計畫，於110年10月1日起至11月30日期間與經濟部台馬網購節串連帶領地區

業者將優質商品銷售至馬來西亞預估銷售金額至少 89 萬元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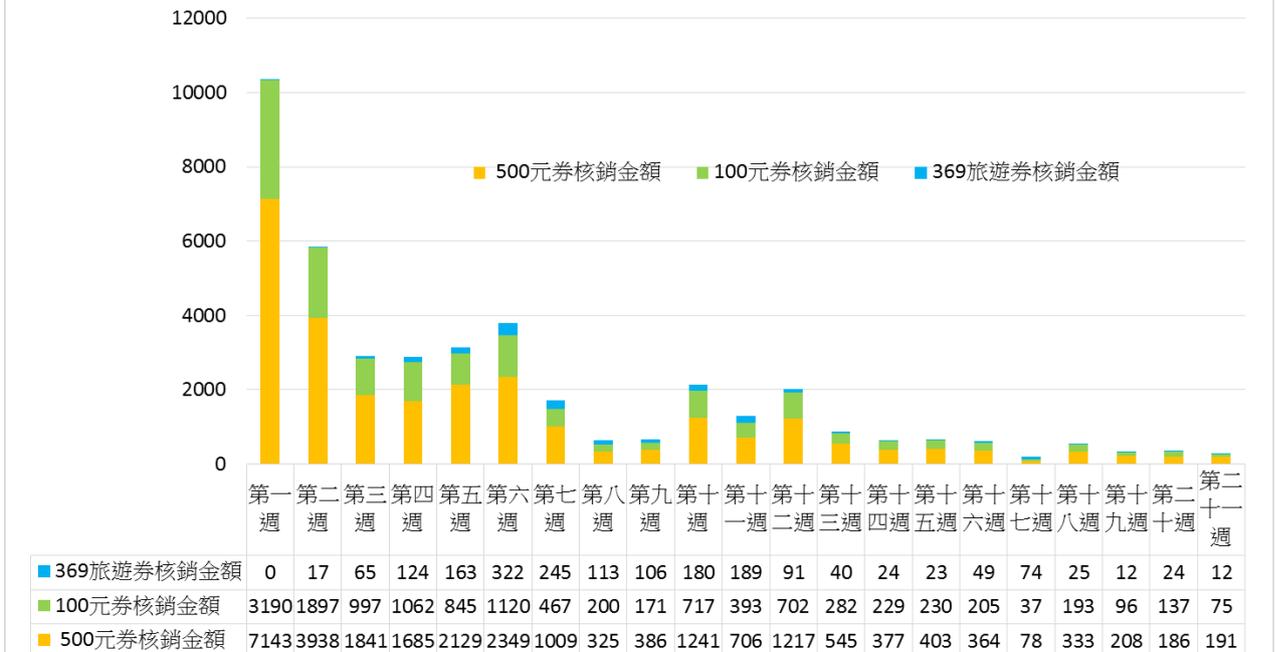
- (二) 研訂「110 年金門縣政府振興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地區產業專案品牌行銷補助實施計畫」，補助特產業者辦理品牌行銷計畫，補助 16 案，計 190 萬元。
- (三) 為減緩 110 年疫情對地區產業之衝擊，活絡地方產業經濟，於 110 年 10 月先發送予 13 萬 9,202 名設籍縣民每人一份限於「金門地區商家消費」金門 3000 元振興券，每份包含 100 元面額 10 張及 500 元面額 4 張，流通總價值新臺幣 4 億 1,760 萬 6,000 元，流通期限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核銷期限至 111 年 5 月 30 日。計畫推出後吸引約 120 家地區商家搭券推出優惠方案，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已受理近 977 家商家申請 3,636 件核銷案，核銷款於申請後 4 至 6 個日內入帳，累計核銷金額達 3 億 9,897 萬 5,400 元整，發放回收率 95.54%。核銷產業比另加計 369 旅遊券核銷金額綜計，「服務批發零售業、大型連鎖商店、觀光產業鏈」三大產業核銷總金額 3 億 1,342 萬 3,300 元整，已超過 109 年計畫 2 億 9 萬元整總核銷金額（如下表）。

九大產業類別	109 年金門 1+1 振興券全案		110 年金門振興券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正成長產業別
	核銷金額(萬)	產業核銷比例	核銷金額(萬)	產業核銷比例	
金酒	20,959	39.7%	744	1.8%	
服務批發零售業	13,588	25.7%	21,154	50.6%	√
大型連鎖商店	4,673	8.9%	6,544	15.7%	√
電器行	2,847	5.4%	1,696	4.1%	
餐飲業	2,357	4.5%	2,429	5.8%	√
觀光產業鏈	1,748	3.3%	3,644	8.7%	√
機車行	1,539	2.9%	873	2.1%	
航空船運業	715	1.4%	389	0.9%	
其他	4,363	8.3%	4,320	10.4%	
總計	52,788	100.0%	41,794	100.0%	

說明：

1. 本表 110 年金門振興券核銷金額及產業比例，已納入 369 旅遊券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核銷金額 1,896 萬 7,100 元整。兩種票券累計核銷金額 4 億 1,794 萬 2,500 元整，共同分析之。
2. 目前三種票券之發放回收率皆於 95%~96%之間，差異不大。

110年金門振興券三種票券每週核銷金額表（單位：新台幣萬元）



三、青年創業輔導工作

為全力推動青年服務積極檢討青年政策走向，成立「金門縣青年發展中心」，整合三創服務平台，提供就學、就業、創業諮詢服務與相關政府補助計畫媒合，並為金門在地青年創業家提供營運一站式服務、顧問團隊輔導、一對一諮詢、舉辦系列創新培育主題線上課程、整合行銷策略等服務，並透過線上議題交流討論區，彙整青年關注議題及所需，轉化成青年政策後據以執行。

(一) 青年論壇：於 111 年 3 月 19 日假金門大學辦理青年論壇與百位青年共同討論「金門未來產業願景」、「金門房價高漲」、「低碳示範島」、「學用落差困境」、「金門旅遊新契機」等議題。

(二) 未來將更精進青年業務，持續辦理青年職涯等面向講座、論壇、創新特展、強化青年面向行銷，陪伴青年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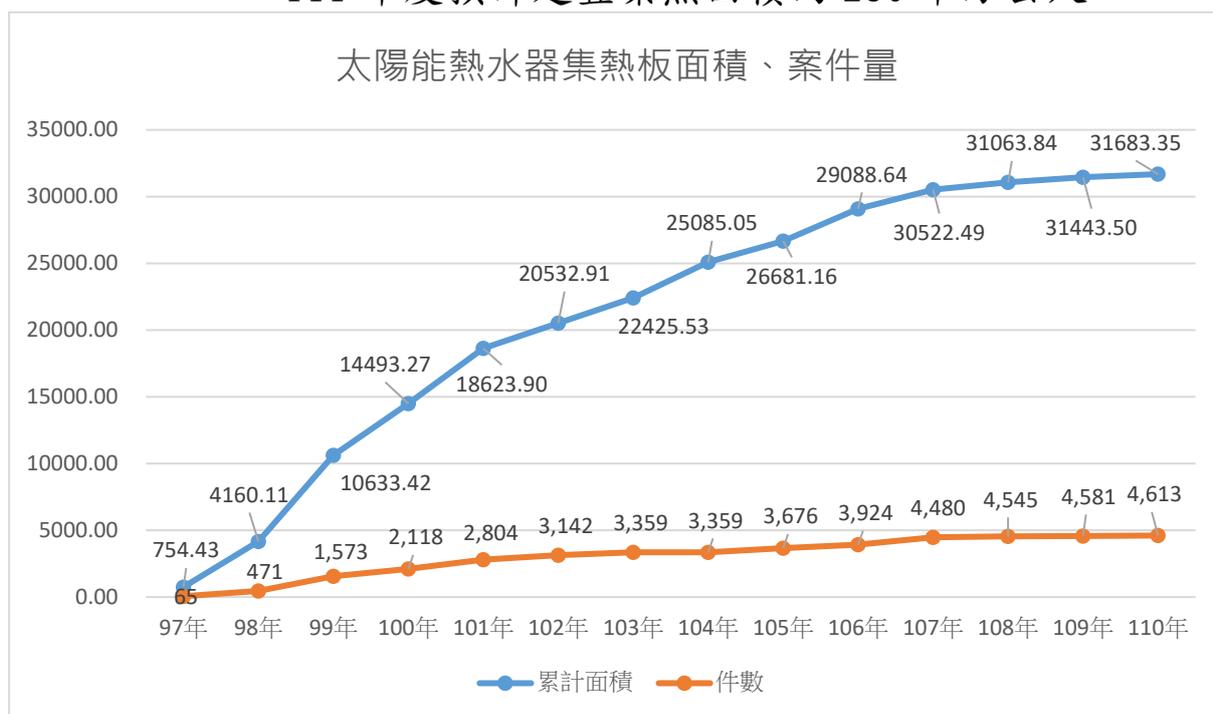
111年3月19日於金門大學楊肅斌演講廳辦理「鳴金相見！酷沙龍 青年論壇」



111年3月29日於臉書社群平台宣傳「青年政策」影片觀看人次達萬人次。

四、公用事業管理

(一) 為推動金門低碳島，現行地區民眾設置太陽能熱水器補助金額為每平方公尺 6,000 元整，111 年新增單元更換補助項目，減低鄉親負擔，110 年年度已補助核撥 32 案，建置集熱面積約 239.85 平方公尺。111 年度預計建置集熱面積約 250 平方公尺。



- (二) 為鼓勵民眾於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推動非公有之合法建築物廣泛設置太陽光電系統。109年起為增加民眾裝設意願，調高補助金額達每瓦最高2萬元，110年並加入文宣及投資效益表等宣傳方式推廣，已受理15件、裝置容量總計194.16瓦，核撥9件補助款。

五、商品標示及消費者保護

- (一) 抽查本縣商號販賣商品標示計294件，不合格案件複查83件，以促進市售商品正確標示，避免違規商品衝擊國內產業經營環境及影響消費者權益。
- (二) 受理消費者諮詢服務49件，均予以詳盡解說；受理消費者爭議申訴案23件，均依「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規定請主管機關或業者妥適處理。
- (三) 於本處網站首頁發布消費者資訊162則，提供民眾商品標示、消費者保護、公平交易等相關法規及生活資訊，以確保消費者權益，辦理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法規說明會1場次及配合本縣各項活動辦理12場次商品標示法宣導。

六、農林業務方面

(一) 爭取執行農村再生計畫

1. 辦理農村總合發展計畫，提出「金沙鎮洋山聚落生態友善空間改善工程」、「烈嶼鄉后宅社區螢火蟲棲地改善與營造計畫第二期」案，爭取計畫經費651萬8千元，藉由社區居民意見提供，打造生態友善空間，建置金門水獺及螢火蟲特色聚落。
2. 爭取「後豐港社區文化意象友善環境改善工程」及社區自辦場域、研習計畫，已獲核定經費402萬3千元，藉由文化意象設施、提供農耕體驗空間、農村特色產品開發，打造農村區域特色，活絡農村發展。

3. 輔導大洋社區及后水頭社區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審核，後續社區可由下而上據以向水保局提出計畫申請，促進農村永續發展。

(二) 建置有機農業生產專區

1. 於本縣農試所設置離島第一處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面積計 6.8 公頃，110 年 5 月委由在地青農經營管理，現已建置簡易型塑膠布網室 2.2 公頃，並取得有機農業轉型期驗證。
2. 有機專區 111 年度預計搭建結構型鋼骨溫網室 1.8 公頃，未來專區每月將可生產 4 萬公斤有機蔬菜，不但可提升金門糧食自給率、減少食物碳足跡，並可提供地區民眾新鮮、健康的有機食材。



(三) 落實農產品食安安全檢測，提高農友經濟收益

1. 訂定「金門縣契作高粱及小麥農藥殘留檢驗作業程序」，於小麥種植時辦理契作生產，宣導農友安全用藥，整備乾燥收兌前置作業，採購必要吊

袋、實施分流收兌規劃、農藥殘留抽測，以維護農產安全，確保金酒生產原料品質。

2. 為輔導地區農友取得有機或產銷履歷驗證，110年度已輔導1,000餘公頃小麥取得產銷履歷驗證，並新增2戶火龍果農戶。
3. 輔導農民採用設施栽培，減少農藥使用率，改善設施栽培環境，110年度協助農民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光控式電動內遮陰2.2公頃等設備，經費1,096萬8千元，設施2公頃，經費858萬元及爭取補助建置組合式冷藏庫、堆高機等，計補助181萬元。

(四) 專案撥補農保及農民農機、資材等費用

1. 召開農保、農職保資格審核查會計6次，農保總人數計3,851人、農職保總人數計142人，農保部分由縣市政府負擔保險費30%，截至目前已補助120萬9,657元；農職保部分由縣市政府負擔保險費20%，截至目前已補助新台幣2,809元。
2. 為提高農業生產效率，110年度協助農民向農糧署爭取雜糧產業農機具計畫，補助農友曳引機、雜糧真空播種機及堆高機等農業機械共31臺，經費計563萬1千元。
3. 110年補助地區小型農機具經費103萬9千元，111年度續補助中耕機等機種，補助經費為110萬3千元，目前請縣農會受理登記中。

(五) 辦理農業建設基礎工程，建構安全農業環境

1. 辦理農田排水計畫包括：金寧鄉寧山段852等地號農田排水改善工程及金沙鎮北八劃段523地號排水改善工程等9案。
2. 辦理產業道路計畫包括：金寧鄉中二劃段416地號等產業道路改善工程及金沙鎮沙溪一劃段773地號產業道路整建工程等11案。
3. 爭取行政院農委會補助本縣「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地方政府執行」經費計469萬元整，辦理金寧鄉110年度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工程業於110年11月29日完工。

(六) 加強物種保育、營造地區良好生態環境

1. 爭取農委會國土綠網計畫 745 萬元，辦理野生動物救傷、生物友善廊道建立、外來種移除及物種調查等作業。
2. 為提供地區生物友善環境，新增 4 座水獺友善階梯、更新 2 座生態廊道，另為守護金門原生物種存續，已向中央爭取金門原生淡水魚類計畫。
3. 針對水獺死亡及路殺案件改善，已召開金門水獺救援處理流程之工作協調會議，與各機關單位已有初步共識，未來將依路殺熱點路段，進行評估規劃及改善措施，以降低野生動物死亡危機。

(七) 積極辦理小麥高粱災損救助

1. 因極端氣候影響，近年地區農作常因高溫乾旱導致災損，爰建立相關旱害應變程序及災損受理作業程序，以作為後續災損應變之用。
2. 110 年小麥高溫乾旱，經邀請農委會勘災，核定小麥災損案，核定面積為 891.8595 公頃，核撥現金為 1426 萬 9850 元；110 年高粱高溫乾旱災損案，核定面積為 1038.3612 公頃，核撥現金為 1661 萬 3814 元。

(八) 爭取中央協助辦理地區農塘系統串聯

為改善地區農業用水環境，農田水利署瑠公管理處補助本縣辦理「金沙鎮官嶼劃段放流水農塘更新改善工程」，工程業於 111 年 2 月 25 日完工，現刻正辦理驗收程序，放流水農塘預計四月啟用，後續整體灌溉面積可達 105 公頃。

七、漁業方面

(一) 加強漁業基礎建設，改善漁民作業安全：

1. 辦理「后豐泊區遷移計畫新建工程」(第一期)：利用水頭商港區內金鯨坑道口淺水碼頭區(170M+130M)，施建防波堤兼碼頭 170M、浮動碼頭乙式(100M+60M-第二期)，預估停泊船隻 60 艘，工程發包金額 1.72 億元，110 年 5 月 4 日完成總驗收通過，已完工結案，刻正接續辦理第二期后豐浮動碼頭及復國墩漁港泊地浚挖及浮動碼頭改善工程

發包，期間因招標多次流標，已重新檢討預算，待完成後續辦招標作業。



2. 辦理羅厝漁港改善工程：工作項目包含南內堤工程 49M、北碼頭及東碼頭工程 107M、浮動碼頭及引橋工程 46M、原有浮台修繕兩座、泊地浚挖工程，預期增加船位 30 席，於 109 年 12 月 7 日完成總驗收通過，已完工結案，刻正接續辦理第二期工程規劃設計工程，經費 1.3 億元。



3. 爭取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提出「金門縣新湖及復國墩水環境營造工程計畫」，工程進度，說明如下：
 - (1) 海事工程共 3 項—併案為「金門縣新湖及復國墩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水岸改善及復育區建置工程」，於 108 年 3 月 19 日開工，總工程費用 1.68 億元，經第二次變更設計，履約工期調

整為 650 日曆天，承商於 110 年 3 月 8 日申請部分驗收(尚餘人工漁礁拋放)，於 110 年 6 月 3 日複驗通過，人工漁礁拋放於 110 年 5 月 1 日複工，於 110 年 7 月 17 日完工，110 年 11 月 29 日完成總驗收，已完工結案。

(2) 景觀工程共 3 項一併案為「金門縣新湖及復國墩漁港水環境改善景觀工程」，於 108 年 4 月 1 日開工，總工程費約 1.07 億元，履約工期調整為 440 日曆天，109 年 9 月 18 日完成總驗收作業，已完工結案。

4. 辦理 109 年度新湖漁港改善工程：工作項目包含新設浮動碼頭工程 A 段 59.5M 及 B 段 41M、曳船道改善工程(含捲揚機設施及曳船道鋪面工程)、泊地浚挖工程，本工程主要以增加新湖漁港船隻泊靠安全及改善原有修船廠設施，已爭取由離島基金補助計畫及漁業署核定補助，工程為 109 至 110 跨年度工程建設總經費 4,600 萬元整，於 109 年 11 月 4 日開工，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完工，111 年 4 月 21 日完成總驗收，已完工結案。。

(二) 進行出海口道路整建維護工作：

1. 「金寧鄉安東二營區及北山出海口蚵道改善工程案」經費計 303 萬元，109 年 12 月 15 日委託金寧鄉公所辦理發包作業，已於 110 年 12 月 13 日施作完成。
2. 「金寧鄉西堡等 3 處出海口道路整建工程案」經費計 1310 萬元，110 年 3 月 23 日委託金寧鄉公所辦理發包作業，已於 111 年 1 月 13 日竣工，辦理工程決算中。



出海口道路整建維護

(三) 漁業行政事項及為民服務工作：

1. 辦理漁船筏結構安全檢丈 7 件，漁民申請新、補換發船員手冊 126 件，船主申請新、補換發漁業執照 33 件。
2. 辦理漁船優惠用油補助 143 艘 268,206 公升，補助金額計 253 萬 3,178 元，漁船優惠用油查緝 4 次。
3. 辦理獎勵休漁計畫，補助自願性休漁漁船 130 艘，經費 278 萬 1 仟元。
4. 漁機具補助辦理漁船筏增設安全設備及漁機具，共補助 28 件，24 艘漁船，經費 53 萬 5,700 元。

八、畜牧方面

(一) 辦理酒糟替代飼料養牛，減少生產成本：

本縣因屬離島，畜牧用飼料供應運銷成本及航運等不穩定因素，遂透過利用金酒公司酒糟解決替代牲畜飼料來源，以降低飼養生產成本，共補助畜牧業者酒糟 12,438.5 公噸，補助款計 111 萬 9,465 元。

(二) 輔導畜牧污染防治，提昇設備操作知能：

持續辦理地區斃死牛隻屍體運費補助計畫，有效維護地區環境清潔、鄉村面容並維護地區畜牧產業形象。計補助散戶農民斃死牛隻清運費用 58 萬元整，共計 232 車次。

(三) 保障食用禽畜產品及農產品安全，維護縣民健康：

1. 辦理金門縣毛豬死亡保險業務，計理賠死亡豬隻 716 頭，濟助金額 102 萬 1,938 元整，以減少農民損失，並避免病死豬流入市場，影響消費者食用肉品衛生安全。
2. 110 年 10 月迄今辦理違法屠宰行為查緝計畫，共計查緝 9 次，並無查獲違法屠宰禽畜等情事。
3. 執行畜牧場飼料抽驗工作，計抽驗飼料 7 件，均符合規定保障食用肉品衛生安全。

(四) 畜牧行政事項及為民服務工作：

1. 畜牧場變更登記 12 件，新設立登記 2 件。
2. 辦理全縣畜禽飼養數量調查 2 次及養豬頭數調查 2 次，研判未來產銷狀況，以供政策參考。
3. 「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

今(110)年本縣經費 280 萬元整(農委會補助 141 萬、本縣農民配合款 139 萬)，已補助 2 戶養豬場計 22 萬 9 千元整。

4. 引進優良種豬精液，改良在地豬隻品種
農委會補助本府購買種豬精液補助款(500 元/劑*150 劑)及運費合計 10 萬 5 千元整，本案業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執行完畢，實際支用新臺幣 9 萬 1,100 元整，交回結餘款 1 萬 3,900 元整。
5. 保障豬農收益、穩定產銷
本府補助「地區豬隻施打環狀病毒感染症及豬黴漿菌性肺炎疫苗」，110 年補助第 4 季 2,385 頭豬，經費計 11 萬 9,250 元整，111 年度第 1 季 3,424 頭豬，經費 17 萬 1,200 元整。
6. 養豬場節水減廢及資源化利用計畫
本計畫由農委會補助本縣 657 萬元、本縣配合款 318 萬元共 975 萬元，設置死廢畜禽共同生物處理處，業於 110 年度完成設置生物處理機 2 組及周邊設施(含業務費)共計新臺幣 728 萬 2,784 元整(中央款 479 萬 2,948 元、地方款 248 萬 9,836 元)；同計畫另補助 63 萬元整供本地豬農更換老舊廢污水處理設備，業已補助畜牧業者曝氣機 1 台，補助經費計 5 萬元整(業者自付款 5 萬元整)。

九、加強動物防疫檢疫，確保畜牧生產環境

辦理地區業者申請列入金門地區偶蹄類動物加工產品銷臺風險評估符合規範之業者及產品名單；自 110 年 10 月迄今，計協助增列六業者、四項類產品。

十、城鄉美化工程

(一) 「點亮城鎮之心-金門後浦魅力城市營造計畫」獲內政部核定第一期計畫經費並發包施工後，優先執行運動園區及海濱公園整體改善，工程已完工，並於110年12月11日啟用。



運動場至海濱公園串聯工程完成



運動場周邊設施工程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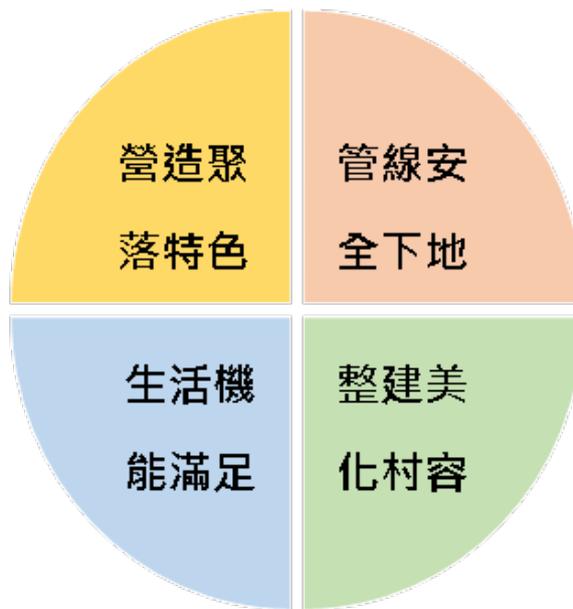
(二) 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挹注，辦理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與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1. 競爭型補助計畫-核定「環太湖區生態地景與休閒步道環境整備工程」經費3,000萬元整，更新維護中正公園步道及太湖週邊環境設施。
2. 政策引導型第一階段補助計畫-核定「110年度金門縣環境景觀總顧問服務案」及「110年度金門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2項計畫，總經費合計1,000萬元整。
3. 政策引導型第二階段補助計畫-核定「110年金門縣金寧鄉仁愛新村環境營造計畫」、「110年金門縣金沙鎮榮湖週邊環境營造計畫」、「110年度金門縣金城鎮前水頭港濱休憩空間營造工程計畫」及「110年金門縣金湖鎮羅神父紀念公園環境營造計畫」4項計畫，總經費合計1,694萬元整。

4. 政策引導型第三階段補助計畫-核定「111 年度金門縣環境景觀總顧問服務案」及「111 年度金門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2 項計畫，總經費合計 1,000 萬元整。

十一、鄉村整建工程

鄉村整建工程由各公所提案執行，改善社區基礎設施，並賡續配合台電管線地下化，有效提昇生活環境品質。111 年度辦理中工程有：太武社區周邊環境改善工程、金湖鎮新頭、料羅整建工程、金城鎮城區生活環境改善工程、雙口聚落環境整建工程、下埔下聚落環境改善工程等案，工程總經費計約新臺幣 1 億 3 仟 7 佰萬餘元。



鄉村整建執行方向

十二、開發適宜之住宅社區

尚義住宅區之住宅政策發展定位以配合中央政策推行社會住宅及符合民眾期待興建青年住宅兩個方向來推展。本案採用分期分區方式來執行，第一期預計興建 144 戶住宅單元，至少提供 10% 作為只租不售之社會住

宅使用，其餘作為出售地區民眾之青年住宅，以兩者混居方式，以達到照顧經濟或社會弱勢族群之目的，並符合青年安心成家訴求。

本案專案管理委託案業於110年9月6日完成簽約，目前專案管理階段進行統包工程發包需求審查及核定作業，預計7月份辦理統包工程上網公告。



十、配合中央政策，辦理住宅補貼

(一) 租金補貼

1. 依據中央租金補助規定，每戶每月可補貼 2,000 元至 3,600 元，110 年度第一次受理申請共 628 件，核准 531 件，補助經費由中央及本府依比例分擔，超過計畫補助戶數部分，由本府自籌預算辦理補助。
2. 近年地區租金成長，參考台灣各縣市因應策略，本府，針對符合租金補貼戶且戶籍設籍本縣者，每戶每月加碼補助 1,400 元至 1,800 元，低收入戶及育有未成年子女 2 人以上者，各再加碼 1,000 元，故

每戶每月最高可獲得 7,000 元補助，降低租屋族群租金負擔。

(二) 中央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每戶最高可申請貸款額度 210 萬之 20 年貸款之利率補貼，110 年度實際提出申請計 79 戶，核准 23 戶，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

(三) 縣籍青年安心成家住宅補貼：

延續中央「青年安心成家」政策(中央於 102 年停辦)，針對設籍金門青年，且於本縣購屋或自建者，每戶最高可申請貸款 300 萬元，其中 20 年貸款之前 2 年免息、18 年低利率補貼，每年預計 8-9 月接受申請，次年(實際發生貸款事實後)開始補助，110 年度受理申請共 121 件，核准 113 件。

(四) 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由中央補助執行，針對設籍金門，於國內不限住屋地點住宅，每戶最高得申請貸款 80 萬、15 年貸款之利率補貼，110 年實際提出申請 15 戶，核准 4 件，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

十三、建築管理

(一) 雲端建管－建築執照透明審查、快速核發

1. 「金門縣建築執照審查無紙化系統開發建置案」：

為推動永續綠建築政策，建置「無紙審照 Go」App，透過雲端送件及審查作業，有效提昇行政效能又環保。

年度持續整合既有建築管理系統，維護無紙化審查平台之雲端作業順暢，並新增施工管理(開工、勘驗、竣工)階段無紙化審查功能，以提升整體審查效率及服務品質，進而達到本府提高行政透明化之美意。



2. 「金門縣建築管理資訊系統建置委託資訊服務案」，為提升申辦案件服務績效，持續將歷年本府及各公所建築執照相關書圖文件電子化，透過建築執照相關查詢介面，提供民眾快速且便利的資訊服務。

(二) 有愛、無礙－推動安全友善之建築環境

1. 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及改善：

為便利行動不便者進出及使用建築物，增加其社會參與之意願，持續推動新建建築物無障礙勘檢作業，並於110年11月1日至111年3月31日間，完成28件勘檢作業。

2. 頹屋、危屋處理作業

本府每年請各鄉鎮公所依急迫性及必要性提報處理計畫，本年度業補助各鄉鎮提報頹屋、危屋清理作業之案件合計 17 件，110 年至今補助各鄉鎮公所總計 1,937 萬 3,786 元。



3. 公共安全查報及管理：

受理民眾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案件，110 年至今合於規定准予備查案件 192 件，並委託協會針對合格案件進行複查作業，抽複查數量為 75 件，複查結果合格案件為 44 件，不合格案件為 31 件，目前刻正處理改善作業中。

鑒於高雄市城中城大樓火災事件，本處邀集消防局、警察局及建築師公會全面清查縣內六層樓以上新舊建築物計 57 棟，迄今已全數清查完畢，並持續輔導有公共安全疑慮之場所補辦建築合法申請、或加強符合公共安全檢查之設施設備標準。

本府每年度皆邀集相關單位針對旅館業、民宿業、補習班暨課後照顧中心、電影院、賣場、八大行業等場所辦理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4. 公寓大廈管理及宣導

本府為因應公寓大廈數量及居住人口逐年攀升，加強公寓大廈之管理維護，提升居住品質等目的，積極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並成立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調處委員會，以協助處理爭議案件。本縣公寓大廈組織共計 215 家，系統報備案件為 215

件，利用線上管理系統報備率為 100%。

另鑑於本縣集合住宅仍有未成立管理委員會情形，公共設施設備之維護極可能產生與高雄市「城中城」大樓類似情況，本府刻正加強輔導轄內集合住宅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後續除持續要求公共安全自主管理外，並提高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率，讓住戶自主積極參與社區管理維護工作，以建構完善優質的生活空間。

(三) 金門閩南式、洋樓式傳統建築風華再現

1. 民眾申請傳統建築修復獎助：

自民國 90 年起，本府受理民眾申請本縣傳統閩南式或洋樓式建築物依原樣修復之獎助，上限為新台幣 300 萬元整。另具保存價值之廟宇、祠堂或特殊建築物，其補助上限為新臺幣一千萬元並以乙次為限。迄今累計核定獎助 752 棟，業已修復完工 698 棟、撥付獎助金額累計新台幣 9 億 6,528 萬餘元。



2. 傳統建築活化再利用工程：

本府辦理傳統建築物活化再利用工程目前共計 11 棟，分別位於金沙鎮和平街、新前墩、西園、陽翟、田墩、官澳、金城鎮莒光路、金湖鎮塔后及金寧鄉南山等處，建築型式有店厝及一落四舉頭等樣式。110 年迄今已有 5 棟修復完成，進入後續再利用階段。本年度預定完成金沙鎮田墩、西園、新前墩、金城鎮莒光路及金湖鎮塔后 6 棟。



官澳 15 號



陽翟 5 號

3. 傳統建築修復匠師推廣教育：

培養修復古蹟、傳統建築修復人才，自 107 年開始委託金門農工辦理「金門傳統匠師推廣教育班」培訓，3 年來有 41 名學員通過考核，並進入傳統建築修復營造廠商任職(建華營造、現代營造、邦圃營造、元冠營造、煌進土木包、瑞福鋁木、雲峰營造…等)，部分學員更是進一步參與古蹟及歷史建築的修復。

111 年同時進行基礎班及進階班培訓，並招收基礎班 20 名學員及進階班 16 名學員，且參考匠師及結訓學員意見做了課程上的調整，並於第二階段課程加開專業技術課程(泥塑、剪黏、小木作、彩繪等)，期待在不久將來，能為金門傳統建築修復領域加入新的生力軍，提高縣內傳統建築的修復能量。

(四) 金門土、疼惜用—推動土石方循環再利用

1. 建置啟用「金寧鄉中山林段 255 地號需土區」，並撥用金寧鄉中山林段 441-4 地號國有土地作為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填埋預定地點。
2. 建置啟用「烈嶼鄉龍骨山需土區」，並委託烈嶼鄉公所進行環境維護及設施管理業務。
3. 持續擴充金沙鎮洋山測段 17、18、19 地號需土區可再收容量，並將金沙鎮洋山測段 6、12 地號等 2 筆土地納入需土區建置使用。

十四、都市計畫

(一)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計 7 案

1.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整體規劃案：

案針對全縣都市計畫檢討，目前檢討方向包含自然村周邊範圍調整、風景區、保護區、農業區等發展策略進行研議；本案亦配合 109 年 2 月 20 日公告「金門縣都市計畫土地使用變更回饋審議原則」，後續於規劃草案完成後賡續辦理公開展覽及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事宜。檢討重點為：

(1) 提高計畫人口並增加都市發展用地：

現行計畫 83,000 人，現況 14 萬，預計向中央爭取調整為 18 萬，方可擴充住宅等都市發展用地。

(2) 配合自然村專用區周邊土地調整事宜，研擬「金門特定區計畫自然村專用區毗鄰土地變更處理及回饋原則」，為爭取時效，擬以個案變更方式辦理，已於 110 年 12 月 3 日經縣都委會審議通過，並於 111 年 2 月 22 日報內政部核定，刻正安排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中，俟專案小組具具體意見後，賡續提大會審議。

(3) 檢討非保護目的且屬既有農業使用之保護區解編為農業區。

(4) 配合部門發展計畫劃設相關產業專區。



2.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整體規劃作業：

依「內政部補助政府機關辦理公共設施用地檢討之規劃費用申請作業須知」辦理，清查全縣公共設施保留地並研擬具體可行之變更方案，經營建署於108年3月26日召開檢討構想審查會議通過後，於108年10月辦理公開展覽30日，並於五公所召開說明會，於109年召開11次小組，於110年10月22日經縣都委審議通過，並於110年12月17日報內政部核定，刻正於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聽取簡報中，俟專案小組具具體意見後，賡續提大會審議。

類型一	• 整處公共設施解編	• 16案
類型二	• 依公共設施實際使用調整範圍	• 59案
類型三	• 以公有地新增公共設施用地	• 41案
類型四	• 解編後以市地重劃整體開發	• 10案

3.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整體規劃作業：

本案針對全縣之道路系統進行檢討，業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現已於108年10月24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一階段案，變更「金門大橋金寧端至瓊安路

延伸段」及「I-1 號道路西海路至官裡延伸段」為計畫道路。其餘案件經 110 年 5 月 11 日內政部都委會第 990 次會議審議，並於 110 年 11 月 19 日辦理第二階段公告發布實施。

類型一	• 計畫道路寬度調整	• 12案
類型二	• 計畫道路線型調整	• 19案
類型三	• 新增計畫道路	• 21案
類型四	• 計畫道路層級調整	• 25案

4. 金城、金湖、金沙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 3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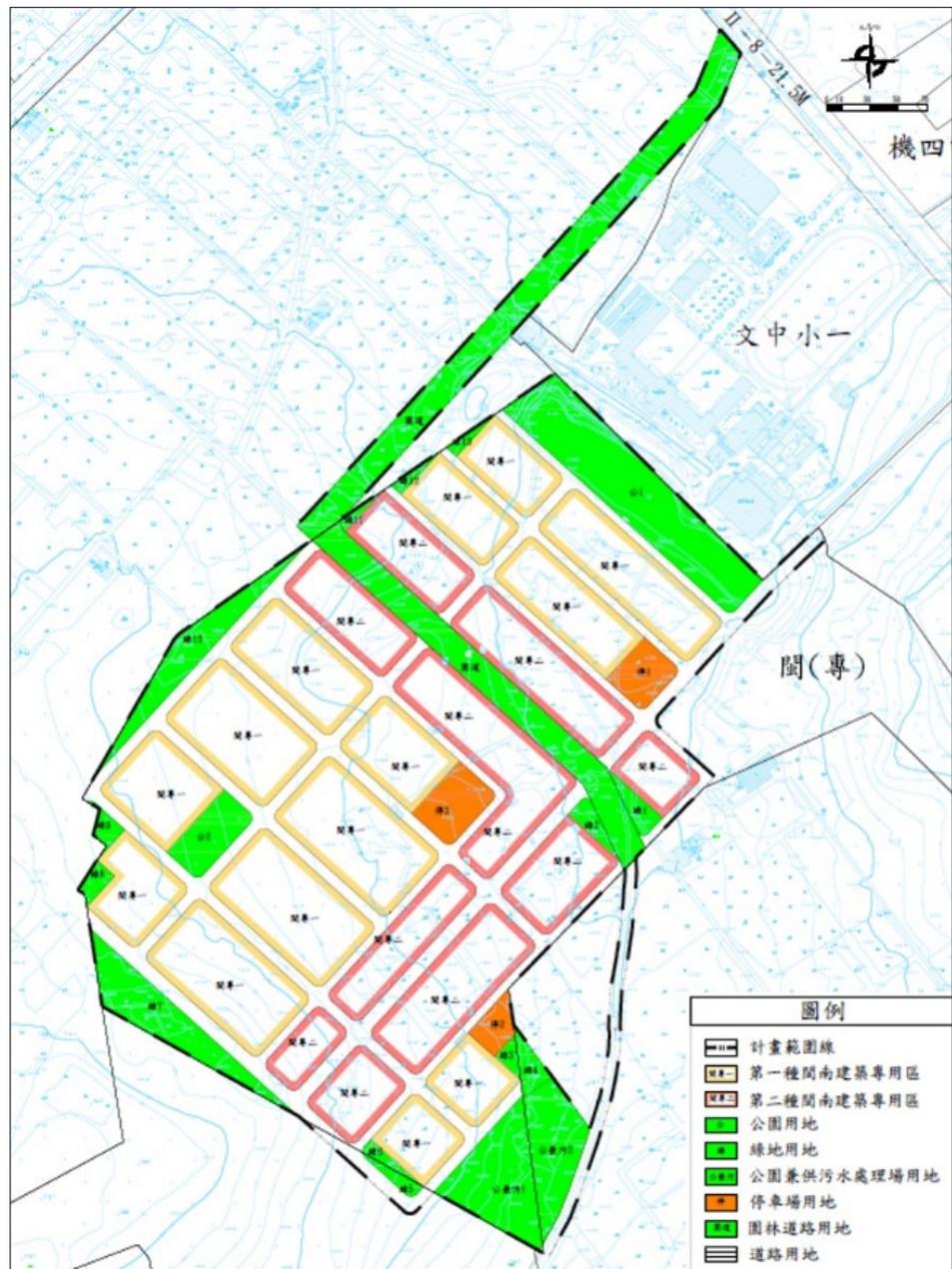
金城、金湖、金沙地區細部計畫之通盤檢討主要係針對停車空間不足、巷道狹窄、改善防救災系統、維護居住生活環境、推動都市更新等議題。目前皆已提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金城地區於 110 年 3 月 30 日、8 月 23 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一、第二階段，金湖地區於 110 年 8 月 31 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一階段案件並配合都委會審議及民眾陳情建議修正計畫內容，檢討後續階段案件，辦理補辦公開展覽，金沙地區預計得於 111 年第三季公告發布實施。

5. 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專案通盤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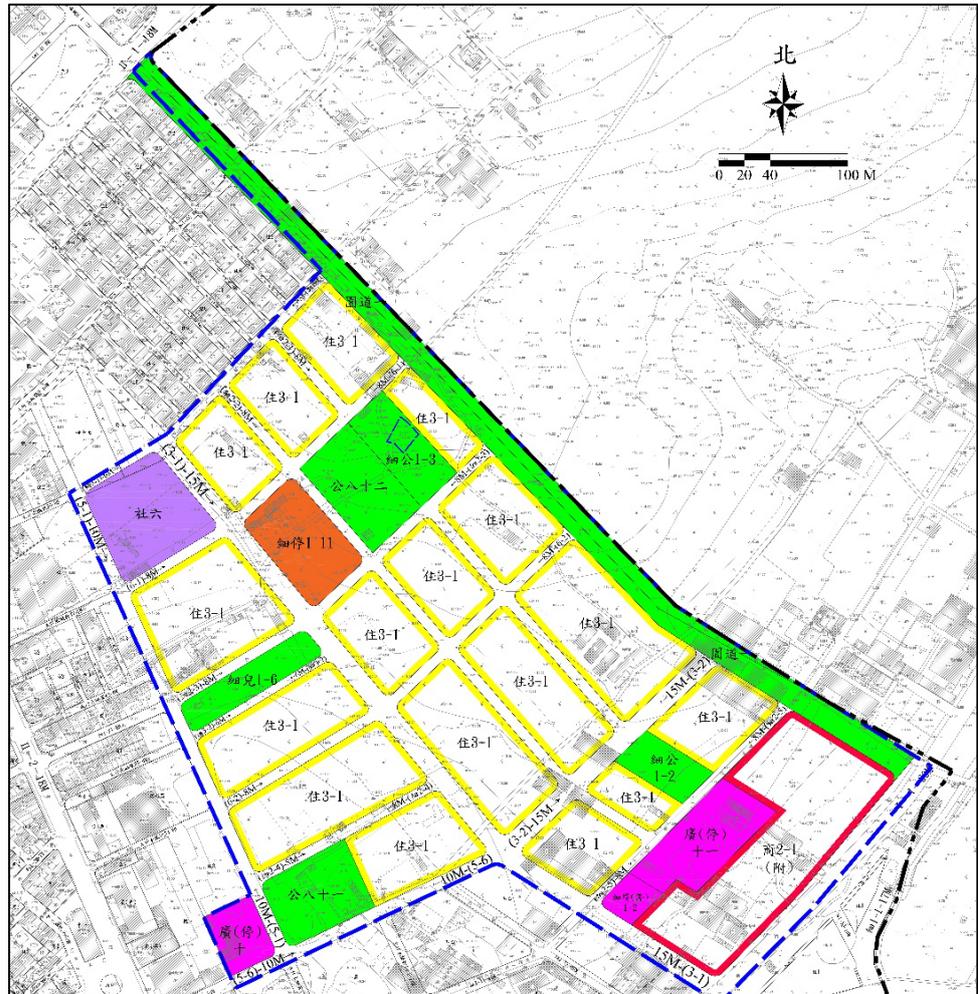
金門特定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刻辦理專案通盤檢討，就本縣整體發展環境、土地合理使用、民眾需求等面向全盤檢視，已完成公开展覽程序，現由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並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公告發布實施第二階段案件，預計得於 111 年上半年公告發布實施第三階段。

(二) 都市計畫整體開發案：計 4 案

1. 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案：案於 107 年公告實施「擬定金門特定區計畫（金寧鄉安岐閩南建築專用區及周邊聯外道路）細部計畫」，現刻正配合後續區段徵收開發及現況既有明代洪氏祖墳保留需求而辦理變更都市計畫作業，同時，地政局同步接續辦理區段徵收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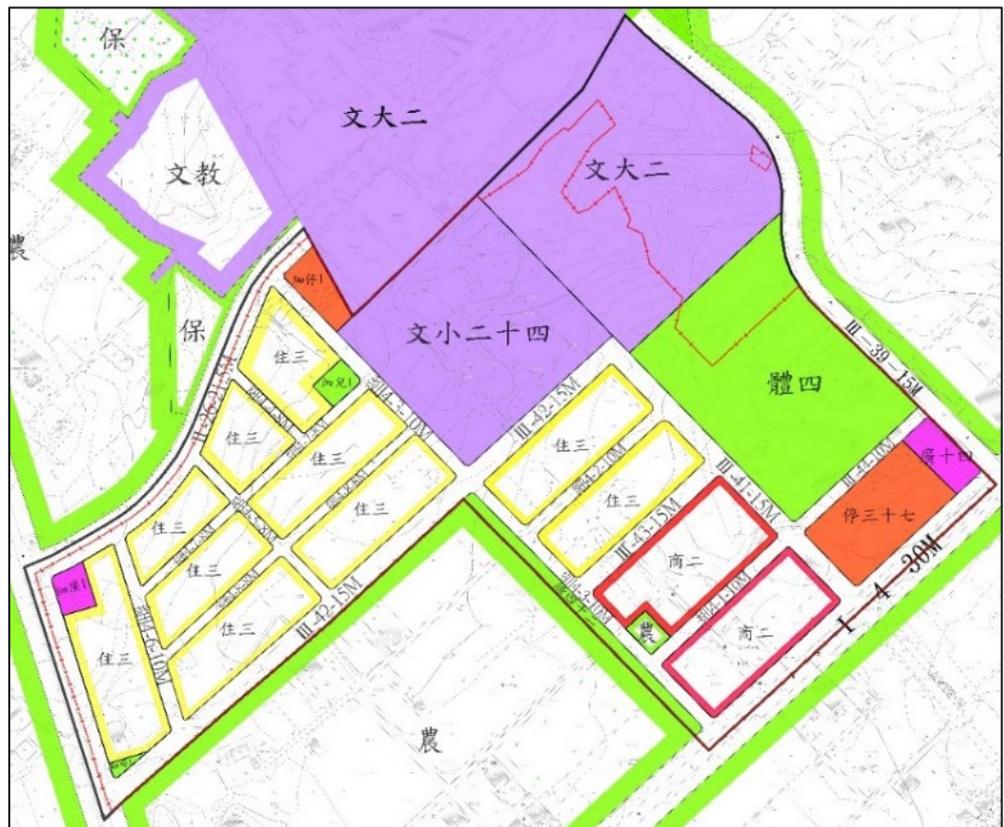
2. 金城三期區段徵收開發案：金城三期區段徵收開發案：都市計畫變更內容業經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現由地政局辦理後續先行區段徵收作業，函報地政司核定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



3. 金湖二期區段徵收開發案：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原則同意，依決議需先向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報告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後再送回都委會審查。業依內政部土徵小組專案小組決議修正並送地政局轉報地政司續審。



4. 金門大學周邊地區整體開發案：經行政院准予核定為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後召開四次工作會議研商規劃配置等內容。業依都市計畫完成公開展覽程序，並召開 4 次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進行審議，於 110 年 9 月 10 日、110 年 10 月 15 日提送本縣都委會大會審議，後續依照區段徵收相關規定製作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提報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



(三) 地理資訊整合系統及樁位測定：

1. 辦理金門縣 110 年度一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地形圖修測暨都市計畫整合資訊系統更新維護案，於 110 年 8 月 13 日與詮華國土測繪有限公司完成簽約程序，案建置項目包含全縣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及地形圖修測、金門圖資雲土地運用分析子系統、地理資訊系統更新維護服務、圖資雲系統功能擴充、後台系統管理機制等項目，供民眾查詢使用。
2. 辦理金門縣「110 年度都市計畫樁測定、恢復暨埋設測量工程」採購服務案，於 110 年 8 月 2 日與權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完成簽約程序，辦理樁位新補復建 400 點。

(四) 自然村專用區及農業區新建建築融合傳統建築風貌獎助：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期間，核定 17 案，核定金額為 631 萬 7,170 元。

貳、 所督導之單位執行成效

一、陶瓷廠

(一) 產銷總營收：

產品總銷售 244,925 件、總營收 11,107 萬元。

(二) 客製主題酒研發銷售：

1. 研發設計瓶型 66 款上市。

2. 銷售 58,415 套（含酒基）、營收 7,092 萬 8,926 元。

(三) 金酒公司訂製酒瓶銷售：

1. 銷售 177,025 支、營收 3,700 萬 6,045 元。

2. 銷售分項：

(1) 一公升酒瓶 7,050 支。

(2) 一公升大高酒瓶 68,620 支。

(3) 其他酒瓶 101,355 支。

(四) 藝品類銷售：1,109 件、營收 98 萬 9,933 元。

(五) 代銷金酒、木座、茶具、故宮文創商品銷售：8,376 件、營收 154 萬 7,495 元。

(六) 推廣陶藝教室 DIY 體驗服務及其他營業收入：59 萬 8,615 元。



二、動植物防疫所

(一) 豬隻疾病防治：

1. 本縣現有養豬 49 戶，共飼養毛豬 10,157 頭，依「清除豬瘟暨口蹄疫所需疫苗之種類及其管理辦法」執行豬丹毒菌苗 4,488 頭次、豬瘟疫苗 8,620 頭次及口蹄疫疫苗 8,445 頭次之免疫注射；協助豬隻疾病診療計 5 頭及疫情調查與解剖檢驗計 10 件。
2. 監測豬瘟及口蹄疫防疫，於肉品市場逢機取樣，共計採取 50 頭送台灣動物科學研究所檢測。離島監測每季採集 5 鄉鎮共 3 場次，2 季共計採血 115 頭送檢；依「口蹄疫防疫階段策略之強化工作計畫」口蹄疫查核血清計 6 場次共 120 頭。
3. 金門縣肉品市場執行屠宰肉豬 7,690 頭、烈嶼肉品市場屠宰肉豬 836 頭，共計 8,526 頭；推動經濟動物人道管理，共稽查 10 場次(金門屠宰場 2 次，烈嶼屠宰場 2 次及防範牛隻灌水查核 6 次)。

(二) 偶蹄類草食家畜疾病防治及管理：

1. 地區現有乳牛 176 頭、牛隻 5,935 頭、羊 7,403 頭及鹿 461 頭，全年實施口蹄疫防疫注射計乳牛 189 頭次、肉牛 1,197 頭次、羊 726 頭及鹿 212 頭次；草食動物疾病診療計 209 次及疫情調查與解剖檢驗計 2 件。畜牧場查核訪視 430 場次，完成牛隻耳標釘掛 483 頭，死亡通報除籍 18 頭。
2. 肉品市場上市屠宰監測計 518 頭。

(三) 禽類疾病防治：輔導各養雞場自主消毒與禁用非法疫苗 68 場次。

(四) 馬匹管理：地區馬匹 119 匹，已植入晶片管理。

(五) 焚化畜牧場產出廢死畜 1,818 頭，計 36,800 公斤。

(六) 獸醫公共衛生及牧場消毒自衛防疫：發放消毒藥品給 62 戶農戶，計有衛可、百毒殺、克疫碘及鹼片等 254 桶及 119 瓶及 106 包；執行每週全國消毒日及自台運入動物碼頭消毒計 116 場。

- (七) 寵物登記管理：完成寵物登記 223 隻（犬 99 隻、貓 124 隻）；公眾場所寵物登記稽查 1292 次；寵物業者查核 1 次；犬隻疏縱稽查 7 次，並開出勸導單 6 件，裁罰 1 件，強化飼主管理責任。
- (八) 推動動物保護工作，查核捕獸鉗等不當捕捉計 63 次。
- (九) 寵物疾病防治：辦理狂犬病預防注射 1292 隻；自台灣輸入犬隻狂犬病預防注射未滿七日稽查 18 場次；補助民眾飼養犬、貓隻絕育 60 隻，本所執行絕育手術計有 497 隻。
- (十) 動物收容所管理：辦理流浪犬、貓捕捉工作，計犬 43 隻及貓 415 隻；已收容、留置犬隻 69 隻、貓隻 480 隻；犬、貓隻認(領)養 101 隻，貓隻原地飭回 441 隻，協尋民眾犬、貓遺失領回 27 隻。
- (十一) 動物產品藥物殘留檢測及追蹤處理：抽檢動物產品，計有牛乳 1 場 1 件，雞蛋 3 場 3 件、雞肉 3 場 6 件、豬場 19 場 76 件、牛場 5 場 20 件及羊場 15 場 60 件，均未檢出藥物殘留；動物用藥品及飼料製造與販賣業者宣導教育計 46 場次。
- (十二) 農田野鼠監測及防治：於各鄉鎮及港口計設置 9 個監測調查點，計放置 9,720 籠次，捕獲田鼠 144 隻，平均捕捉率為 2.67%；發放可滅鼠餌劑 3,476 kg 及捕鼠籠 174 個。
- (十三) 辦理安全農業及生物防治推廣：全縣 5 個果實蠅監測處，瓜實蠅 9 個監測處，計監測調查 360 點次，果實蠅之平均密度為 49.04 隻/10 天，瓜實蠅平均密度為 7.07 隻/10 天；發放誘蟲盒 49 個，酵母球 178 顆；害蟲性費洛蒙生物防治，計發放誘蟲盒 4 個，性費洛蒙 10 條。
- (十四) 辦理重要檢疫害蟲監測調查：設置蘋果蠹蛾、地中海型果實蠅監測作業共 21 點，每月 2 次，計調查 10 次，共 168 監測點次，尚無發現上列二種害蟲。
- (十五) 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計完成 1,981 公頃、處理民眾通報紅火蟻 17 件，蟻丘灌注 184 個。
- (十六) 地區蔬果農藥殘留監測：辦理產地蔬果農藥殘留採樣 68 件，送農委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檢測，檢驗結果

均 1 件不合格青江菜，函送雲林縣政府裁罰；農藥殘留快速檢測計 205 件（蔬果 205 件），檢驗結果均合格。

三、林務所

（一） 運用造景手法，營造景觀新亮點：

於本縣各重要圓環及路段，新補植紫色馬櫻丹及五彩馬櫻丹等植栽計 8,490 株，以複層綠籬及各式景觀花木，營造本縣道路美麗景緻。

（二） 培育原生花木，厚植苗木資源：

1. 培育原生苗木及綠化植栽，厚植苗木資源。
2. 培育烏柏、豆梨、樟樹、桃金娘、金露花等原生綠化樹苗與四季海棠、香堇、一串紅、中國石竹、非洲鳳仙等季節花卉。
3. 維管月橘、九重葛及豆梨等景觀或原生苗木，提供環境美化資材。

（三） 推動環境綠美化，營造綠海家園：

1. 提供地區機關、學校、部隊、社區申領綠化花木，共領用白千層、鵝掌藤、金露花等喬灌木與季節花卉計 16,858 株，深受好評。
2. 協助地區如金湖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揭牌活動、慶祝婦女節表揚活動等 5 場活動，辦理會場美化布置，並提供地區機關、學校與部隊活動所需，出借紅竹蕉、鵝掌藤、變葉木等各式盆栽，增添活動氣氛。

（四） 加強道路維管，提升綠廊美質：

1. 執行伯玉路、環島南路及桃園路等 18 條主要道路 83 公里行道樹生態綠廊刈草、澆水等管護作業；共補植金露花、小葉赤楠、扶桑等灌木草花 20,995 株。
2. 辦理移除外來入侵種作業，完成本所轄管主要道路 18 條，並往外延伸路緣兩米。

(五) 推動復育造林，營造優質林相環境：

本年度至 3 月份已於烈嶼鄉上林、金沙鎮田浦、金寧鄉安岐等 3 處補植造林，造林面積計 3.5 公頃，種植千頭木麻黃、草海桐、苦藍盤、苦檻藍、黃槿、白千層等苗木計 9,400 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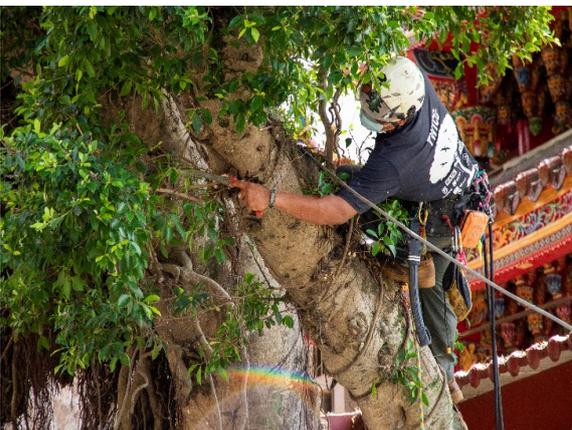
(六) 加強病蟲害防治，維護地區林木健康業務：

1. 辦理松材線蟲萎凋病防治作業相關招標事宜，預定於本年度 4 月 15 日前委由廠商伐除病株計 660 株(契約規範)，避免疫情擴散。
2. 辦理褐根病防治作業，針對發病初期之病木，定期灌注預防藥物-撲克拉，針對發病中、末期之病木，已移除病木計 3 株，避免樹木傾倒發生危安意外。



(七) 加強森林撫育，守護綠色資源：

1. 行道樹修剪與枯危木處理部分，受理縣府 1999 熱線、各機關學校與民眾通報林木案件，計受理 217 件，完成 177 件，共伐除 965 株，修剪 796 株林木。
2. 110 年度金門縣樹木非破壞性檢測計畫完成憲兵指揮部金門憲兵隊(位於金城鎮民生路 50 號，共計 4 株，3 株木麻黃，1 株檸檬桉)、珠山聚落薛氏宗祠周邊 6 株南洋杉、瓊安路木麻黃及瓊義路(環島北路口至貞節牌坊圓環處)南洋杉、環中路(伯玉路五段路口至環島北路三段路口)、審計部福建省金門縣審計室前道路(環島西路一段至金山路區間)、光華路二段(沙青路口至馬山觀測所)等，計 300 株以上樹木之非破壞性檢測，其中計有 61 株建議伐除之植株，已由完成預先伐除作業。
3. 110 年金門縣受保護樹木維護工作及調查專業服務(開口合約)完成本所冊列 210 株受保護樹木現況調查記錄，今年度修剪 43 株受保護樹木，棲地改善 2 處，受保護樹木移除 1 株。



(八) 結合園區資源，推動環境教育：

1. 期間植物園所受理申請之環境教育課程，包含「園區解說服務暨 DIY」及「環境教育課程」，共計 31 場次，推廣影響 1,148 人次。
2. 為推廣保護樹木及加強民眾的認同感，於 11 月 6 日辦理限定國小學童之攀樹活動，透過攀樹師專業的講解，帶學童瞭解器材的正確使用方式以及攀爬技巧，讓學員們從樹冠的視野，體認到珍惜生態及尊重生命的重要性。
3. 於 110 年 11 月 14 日與山后民俗文化村文教基金會合作舉辦「進擊的掃把！用傳統技藝收服外來種」生態宣傳活動，由王氏宗親會提供王氏宗祠作為活動場地，透過梁吳賢治阿嬤、黃梅治阿嬤兩位在地耆老傳授用外來種植物「大黍」綑綁掃帚的技藝，介紹金門外來種植物的隱憂與防治重要性，以生活化、趣味的角度帶領民眾認識外來種議題。
4. 於 110 年 11 月辦理螢火蟲親子活動 1 場，邀請台灣講師帶領親子一起親近、感受大自然，了解螢火蟲棲息環境，認識植物園區內植物寶藏，透過尋找、觀察，DIY 趣味螢火蟲綠色寶盒。
5. 為發揮園區環境最大價值，植物園亦配合縣府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植物園探索及親子手作活動」1 場活動；森林公園亦協助辦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2021 浯島好農力—農村生活節」、「110 年第 14 屆全國中等學校定向越野錦標賽」等 6 場活動。



(九) 其他專案：

1. 依森林法辦理金門縣受保護樹木公告

(1)本縣第一屆受保護樹木審議委員會於 110 年 11 月 23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會議中通過受保護樹木審議共計 51 株，預定於 111 年 3 月由鈞府協助辦理公告事宜，受保護樹木公告資料亦同步公告於本所官方網站。

(2)第二屆受保護樹木審議會委員名冊已於 110 年 3 月 21 日奉鈞長勾選委員，預定於 110 年 3 月 25 日前完成委員意願徵詢作業後請鈞府協助辦理聘書事宜。

2. 第 8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入圍決審

本所長年推動環境教育，金門植物園更於 108 年 4 月份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成為縣內第 4 處環教場域。本所於 110 年度報名參加第 8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已入圍機關組決審。

3. 植樹節慶祝活動：

為推廣植樹造林，今年度 3 月 11 日於烈嶼鄉上林海岸辦理植樹節慶祝活動，計 400 餘人共襄盛舉，本次

造林地與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及和泰一車一樹公益計畫贊助下，利用水源寶育盆種下千頭木麻黃、苦藍盤及草海桐等適生樹種計 3,750 株，並且設置木吊床、木鞦韆，營造具有防風定沙、特色景觀的海岸林。

四、農業試驗所

(一) 雜糧及保健植物推廣：

1. 辦理補助栽培原生植物一條根耕作獎勵金登記：計有 23 戶農友申請，申請面積 5.09784 公頃，於 8 月中旬與 12 月中旬進行二次實地查核生育調查及查驗，符合補助農戶計有 21 戶，核定補助面積 3.947051 公頃，發放新台幣 23 萬 6823 元耕作獎勵金。
2. 110 年麥類品種栽培：110 年 11 月 30 日種植新品種豐麥 1 號，面積 0.1 公頃，觀察生育情形及產量。
3. 110 年高粱新品種引進栽培：110 年 8 月種植新社種苗繁殖提供高粱種試驗品種，種植面積 0.1 公頃，因種子提供時間過晚，子實無法成熟，造成歉收；111 年度將持續進行高粱新品種引進栽培試驗。

(二) 果樹蔬菜繁殖推廣：

1. 辦理 111 年度果樹苗木推廣作業，由台採購及自行繁殖優質果樹苗珍珠拔、木瓜、龍眼及百香果等 9 種果樹苗、數量約 1 萬 2 千餘株，配合雨季於 3 月 31 日開始發售苗木。
2. 辦理 111 年度金幸福開心農場續租案，計有 44 位地區民眾續約，並定期辦理開心農場栽植等活動。
3. 向台引進大小番茄、洋香瓜、胡蘿蔔、結球白菜及甘藍等各種瓜果蔬菜計 17 種作物 37 品種，以選拔適合地區栽培之各項作物品種，並輔導地區農友種植。



(三) 安全農業計畫推廣：

1. 輔導示範戶張銀方、鄭君培等農友種植葉菜類，供應多年國小等多所學校，至111年3月18日共計採購2,523公斤。
2. 媒合安全農業示範戶與家樂福合作，協助設立金門安全蔬果銷售專區推廣販售安全蔬果，截至3月21日止共計銷售1272.31公斤，農友得款38萬7,679元。
3. 辦理111年度補助設置安全蔬果栽培設施網室，給予補助棟數總計10棟，於111年3月1日至3月11日辦理公告受理申請。
4. 110年度(秋季)安全蔬果耕作獎勵推廣，核定農友22戶，核定面積7.5114公頃，補助金額15萬228元。
5. 111年度(春季)安全蔬果耕作獎勵推廣，受理申請日期為3月1日至3月31日，後續辦理書面審查及實地勘察。

(四) 金門縣農業發展基金：

1. 辦理110年契作秋季高粱監割收兌業務，全縣五鄉鎮總核定面積1,722餘公頃，總收量167萬5千餘公斤。
2. 辦理111年金門縣輔導冬季耕地休耕轉作綠肥作物計畫，本年度總核定戶數124戶、核定面積78.1966公頃，合計補助新臺幣234萬5,898元。

(五) 農業產銷輔導計畫：

1. 輔導地區農業產銷班召開班務會議合計8場次。

2. 辦理補助金沙鎮蔬菜產銷班第二班班設備補助，補助金額新臺幣 1 萬 5 千元整。
3. 辦理地區農業產銷班班費核撥作業，總計 48 萬元整。

(六) 種苗生產：

1. 辦理 110 年秋季蔬菜瓜果類穴盤育苗推廣，計價售 43 萬 5,023 株供農友定植栽培，總售款新臺幣 90 萬 5,597 元。
2. 辦理本所繁殖無病毒台農 1 號馬鈴薯推廣，原原種 0.03 公頃、原種 0.4 公頃，總計共收穫 6,900 公斤(原原種 400 公斤，地區推廣種 6500 公斤)。
3. 111 年度預定委託大雅區農會及台南市豐南農場契作繁殖生產優良台中選 2 號小麥種子 23 萬公斤，作為今年度推廣本地區農友種植。
4. 辦理春季蔬菜穴盤苗育苗作業，本季推廣作物有富寶 2 號西瓜等 14 種，現陸續價售供地區農友栽培。



(七) 休閒農業計畫：

1. 11 月 26 日辦理「蔬果捲紙卡片 diy 活動」活動 1 場次，共計 23 人參加。
2. 11 月 26 日辦理「浮游花 diy 體驗活動」活動 1 場次，計 38 人參加。
3. 12 月 12 日及 12 月 25 日辦理「芝麻養生冰箱小西餅」、「芝麻杏仁瓦片」、「黑芝麻比斯吉」各 1 場，計 30 人參加。
4. 12 月 18 日辦理「花時光-不凋花花束製作」、「花時光-不凋花盆花製作」各 1 場，計 46 人參加。

5. 12 月 19 日辦理「植物芳療利用及精油保養乳霜 diy」，共計 27 人參加。
6. 111 年 2 月 26 日辦理「親子採摘馬鈴薯-馬鈴薯玉米起司餅體驗活動」活動 2 場次，共計 45 人參加。

五、水產試驗所

(一) 海洋漁業方面：

1. 執行「金門縣海洋野生動物及生態保育」計畫：
 - (1) 期間處理海洋保育動物擱淺事件累計 16 件，活體擱淺 2 件(綠蠵龜)、死亡擱淺 14 件(中華白海豚 1 件、露脊鼠海豚 12 件、欖蠵龜 1 件)。
 - (2) 活體綠蠵龜 2 隻為青少年龜，分別於 10 月 11 日、10 月 20 日接獲通報。前者被大陸廢棄漁網纏繞擱淺於復國墩沿岸，初步檢查活力虛弱，且體態不好，有嗆水的可能性，因此移至本所照養，後者為本地漁民於翟山外海混獲，立即後送至本所照養；健康狀況穩定後於 11 月 5 日至成功沙灘野放。
 - (3) 3 月 18 日露脊鼠海豚擱淺通報，接獲通報為后湖海濱公園活體擱淺，惟救援團隊抵達時個體已無生命跡象，個體身上僅些微網痕，立即與國內學術團隊聯絡於翌日解剖瞭解死因，推測主因與個體本身較虛弱有關。
 - (4) 11 月 20 日辦理「金門海龜救援之旅」志工參與公民咖啡館，分享金門周遭海域海龜及特殊擱淺救援案例，並交流討論志工在擱淺救援現場、照養和野放訓練以及海洋保育推廣可扮演的角色。
2. 辦理「金門縣友善海洋生態產業教案開發」計畫：
 - (1) 10 月 16 日辦理「石蚵殼的華麗變身」，內容包括石蚵的生活環境介紹、蚵殼再造手工藝活動以及石蚵大富翁遊戲體驗。
 - (2) 10 月 31 日辦理「來自大海的創意」，內容包含建功嶼潮間帶踏察、海龜導覽及海洋生物手繪雷雕鑰匙圈製作。

- (3) 11月27日至28日辦理「全方位魚類大解密」，內容包括認識魚類特徵及魚類形態觀察、魚類鑑定、魚類科學繪圖及透明魚標本製。透過以上活動增進參與者對金門海域的生態的瞭解，並提升保育意識，並激發學員海洋廢棄物重新利用的靈感。
 - (4) 自8月30日至11月15日於本所海帶養殖區進行採樣6次，定期收集養殖區與對照區之水樣、浮游生物及附生生物，瞭解地區海洋環境資源及季節性變化。
3. 辦理「與鯨豚相遇」展覽：規劃九大主題並設計互動道具，並重新改版「鯨豚救援·即刻行動」X Gather Town 線上解謎遊戲，在疫情期間也能持續推廣保育概念與知識。

(二) 海洋漁業資源調查與管理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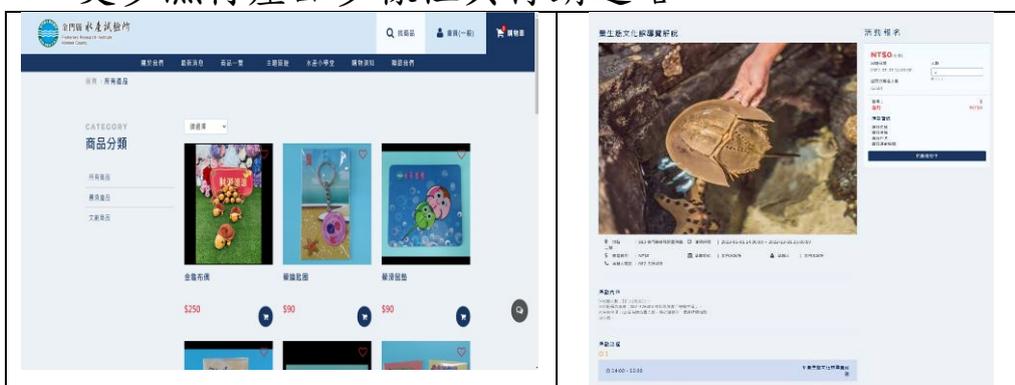
1. 經濟魚種資源調查試驗：本試驗共設18測站，調查金門沿近海域的魚種組成之基礎情資，資料收集已邁進第6年，計收集捕獲資料7,464筆，110年第4季捕獲魚種以漢氏稜鯢最多，其次是平鯛(坊頭)及鯊條為主；111年第1季捕獲魚種以蝦蛄(斷脊似口蝦姑)最多，其次為斑紋琵琶鱗及黃鯽魚為主。
2. 執行金門縣周邊海域違法漁具及保育區巡護管理：隨民眾報案執行漁業巡護及清除航道流失漁網具共計2趟次，回收漁具網具共計74件：刺網9件、拖網1組；籠具類：蛇籠50件，海錨14組。

(三) 地方創輔導

1. 辦理「金門漁村產業行銷推廣計畫」：建立「漁村商品研發與包裝」1式，年度優先針對石蚶產業進行輔導，將石蚶打造成伴手禮的概念，以生鮮石蚶進行精美包裝，提升漁村商品競爭力。



2. 架設「漁村產品選購網站平台」1 式，建立漁村農漁產品的行銷通路，為避免浪費更多平台上架之成本，故於今年打造漁村產品選購平台，預計於 111 年正式啟用，往後此平台由本所自行推廣與管理，藉此增加更多漁村產品多樣性與行銷通路。



3. 辦理「三棘鬻立體書繪本」到校宣導：因應疫情期間，今年因考量各校防疫嚴格控管，全數由各校自行報名，截至目前為止共計到校宣導 13 場次，人數共計 373 人。



(四) 養殖漁業方面：

1. 魚類繁殖育苗與整備：

111 年度引進黃鰭鯛寸苗 5 萬尾、黃錫鯛寸苗 5 萬尾、鱸魚寸苗 1 萬尾進行中間培育及採購黑鯛受精卵 6KG 進行大量孵化育苗試驗，以因應年度海洋漁業資源復育放流之用。

2. 三棘鰲復育：

(1) 110 年 8 月 19 日選取成熟雌鰲 10 隻及雄鰲 4 隻，進行第二次人工繁殖，受精卵置於鰲繁殖場進行孵化培育，預估育成稚鰲約 20 萬隻，預訂於 111 年春暖時節進行棲地野放。

(2) 110 年 11 月 17 日於古崗湖外海及塔山電廠外海放流成鰲 156 隻 (♂99; ♀57) 及 111 年 3 月 3 日於金城鎮翟山近海放流三棘鰲成鰲 100 隻並在成鰲劍尾部位以熱縮膜包覆，同時記錄每尾體重及頭胸甲寬，利用再捕獲方式調查移動路徑、棲息地及評估鰲的族群數量，並請漁友共同參與資源評估。



3. 魚介類養殖試驗：

(1) 白蝦養成試驗：

111 年為發展地區蝦類養殖產業，豐裕地區魚產品多元化，規劃延續引進多年養殖良好之邁阿密 SIS 白蝦紅筋苗 80 萬尾及永裕白蝦紅筋苗 80 萬尾各進行 2 池與虱目魚混養及至農曆 7 月後引進白蝦黑殼苗進行秋季粗放養殖試驗，預計

四月份春暖時段開始購苗放養同時利用春季降雨蓄存雨水作為調節鹽度之用。

(2) 非洲草蝦養殖：

本項計畫於春季 4 月引進抗病力強之非洲草蝦紅筋苗 60 萬尾分 2 池與虱目魚混養，以建立草蝦養殖最佳生產模式及究明歷年來草蝦養殖失敗原因，是否受養殖環境池水鹽度偏高所致並利用近期蓄存之雨水以供調節鹽度來觀察驗證，謀求改善生產環境與強化養殖生產技術。

(3) 紅鼓魚養殖試驗：

109 年 11 月 20 日於 D4-3 池放養 2.5 公分紅鼓魚苗 29,400 尾進行養成試驗及至 110 年 12 月底止進行養殖測定平均體長 41.7 公分，平均體重 982.2 公克；另為配合春節垂釣活動需要，於 111 年 1 月 17 日進行紅鼓魚間捕約 1200 尾（1 公斤左右），免費提供烈嶼鄉公所舉辦春節垂釣活動之用，餘未收成之成魚於池中續養中。

		
<p>D4-3 池紅鼓成魚清池</p>	<p>蓄養待運紅鼓成魚</p>	<p>烈嶼鄉公所派員蒞所領取運回供作垂釣活動之用</p>

(4) 金目鱸養殖試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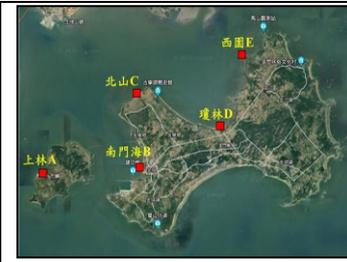
金目鱸為熱帶及亞熱帶沿岸海域魚類，屬廣鹽性魚類且不耐低溫，因成長快、抗病能力強、肉質細膩，且可接受人工配合飼料養殖，屬於高價魚種，深受消費者喜歡。110 年於 D4-1 池放養金目鱸寸苗 12000 尾，養至 12 月冬季低溫降臨，魚類呈現停止攝餌，即行清池，收成平均體長 35 公分，平均體重 822 公克，本項魚產

品配合縣府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假總兵署前辦理 2021 愛你~愛伊攏安心農民市集進行展銷。

		
金目鱸成魚清池	待清洗之金目鱸成魚	配合農民市集展銷

4. 金門石條式牡蠣及養殖牡蠣開殼原因探討及因應對策：

110 年 12 月 3 日「國立嘉義大學」完成「金門石條式牡蠣及養殖牡蠣開殼原因探討及因應對策」計畫期末報告，並從四次採樣分析與觀察結果，牡蠣開殼或成長不佳與下列原因(1) 養殖區食物量及水中泥沙含量。(2) 水域中其他競爭性生物的量。(3) 有害附著性生物。(4) 養殖密度與管理有關。

		
10 年度金門海域採樣點位置總覽	牡蠣的外觀構造	嘉義大學分享調查結果給養殖戶的建議

5. 平掛式牡蠣養殖輔導：

- (1) 111 年度輔導平掛式牡蠣養殖共計 92 戶，訂購數量 2 萬 7 千串。
- (2) 依「蚵苗配送時程協調會」決議及配合育苗業者傳遞附苗良好信息，當即於年底派員前往雲林台西蚵苗場檢視附苗品質良好，確認交貨期程為農曆年前運金交貨。
- (3) 辦理收款與補助事宜即年度蚵苗每串新台幣 32.5 元，依補助辦法，縣府補助 13 元，養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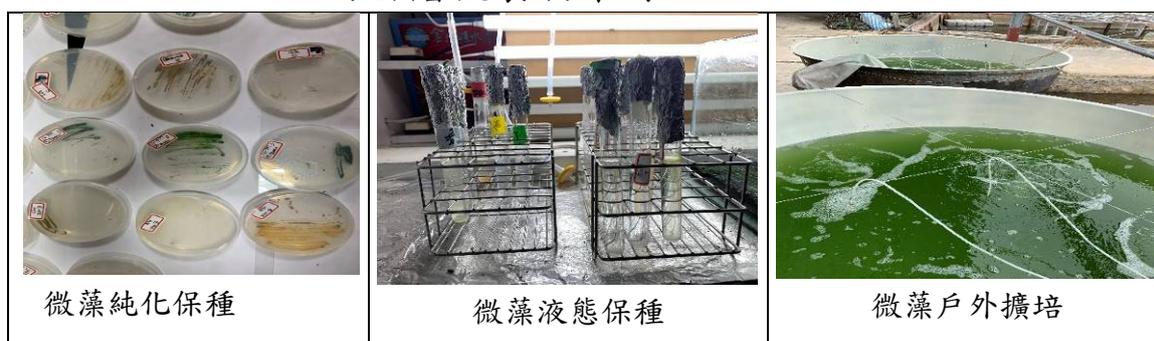
戶每串需自付 19.5 元。

- (4) 承商依期程於 111 年 1 月 6 日將蚵苗由高金輪運抵料羅，當日本所租用車輛並動員所有人力前往碼頭協助裝運並依分組協助分送至蚵民指定養殖地點發放；另小金門蚵苗部份配合交通船船班，擇於次日派員隨船班運至小金車分送。
- (5) 之後不定期派員至各牡蠣養區觀察養殖成長情形及蚵民反應問題處理事宜。



6. 微藻保種與擴大培養：

完成牟氏角毛藻 *Chaetoceros muelleri* 純化分離及擴大培養提供今年繁殖育苗期蟹苗及鳳螺幼苗階段食物來源。



7. 光合菌推廣：110 年持續培養光合菌 17,530 公升，本所使用為 7,180 公升及免費提供養殖戶使用共 10,350 公升。
8. 諾羅病毒檢測：110 年度執行地區南門、上林、北山、瓊林及西園等五處（各 1 戶）牡蠣養殖區之諾羅病毒檢測 4 次，每次採樣本 5 件，期間共採樣 20 件，樣本委託『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諾羅病毒檢驗結果均為陰性；同時藉辦理說明會和漁民互動之機會，宣導接觸及食用貝類預防諾羅病毒。



9. 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合作計畫：

- (1) 珊瑚很有事海洋教育巡迴展：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合辦『珊瑚很有事-針織珊瑚展』，本所提供『金門鸞生態文化館』作為金門地區展場。並於 110 年 10 月 16 及 17 日辦理針織水母工作坊。



(2) 鸞知鸞學：仍以本所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合辦之環境教育活動。由本所提供三棘鸞繁殖技術以協助該館於北臺灣建立三棘鸞復育工作站。另本所在該館繁殖技術尚未完善之前，本所提供鸞受精卵及稚鸞與該館進行環境教育使用，並派員參與鸞知鸞學之志工訓練及成果發表會。

10. 溯源水產品追溯條碼：

為提升本縣之溯源水產品追溯條碼覆蓋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於110年11月2、3日派員蒞金協助辦理溯源水產品說明會，本所協助有意願申請溯源水產品追溯條碼(QR Code)牡蠣養殖戶共5戶，至養殖戶養殖地點進行養殖查報作業(GPS定位)等事實認定。



六、畜產試驗所

(一) 禽畜飼養及推廣：

1. 110 年度「食品業者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實地評鑑」於 12 月 1 日通過財團法人食品工業法展研究所查驗。
2. 畜牧業務：乳牛在養頭數為 205 頭，完成法定結核病檢測、布氏桿菌採血及口蹄疫和流行熱疫苗施打（共 188 頭），結核病及布氏桿菌檢測均為陰性。種牛(布拉安格斯牛)在養頭數為 379 頭，全場於 6 月 16 日全數完成年度口蹄疫及牛結節疹疫苗施打作業。羊隻業務在養頭數為 52 頭，全場施行年度口蹄疫疫苗防疫注射。馬匹在養 5 匹，於今年 9 月至 12 月 20 日委外辦理「跑馬場之馬匹經營騎乘體驗」推廣活動，活動期間體驗人數達 2,204 人，有效推廣馬匹休閒騎乘活動，金門土雞推廣販售 6,177 隻。

(二) 離島建設計劃業務執行：

1. 已完成「金門酒糟牛肉推廣勞務案」、「畜試所形象改善規劃勞務案」、「畜產品利用與商品研發計畫」、「轉型親子觀光牧場借鑒參訪見學勞務採購案」、「布拉安格斯創意園區親子設施採購及設置」、「本所各區老舊設施修繕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服務案」與「本所種牛牧場欄杆修繕及養牛第一專區排水改善工程」等案，預算執行率 99.4%。
2. 「金門縣禽畜糞污染防制設施改善計畫」，補助對象計 10 戶，每戶補助新臺幣 10 萬元整，共計 100 萬元整，預算執行率 100%。

(三) 活化現有閒置空間：

近年來本所除賡續辦理畜牧產業輔導外，亦積極轉型成觀光畜牧場，增加所內的觀光遊憩多樣性，以及提供地區遊客更多樣化的服務，目前營運狀況甚佳。

(四) 馬場活化：

本所配合觀光產業，開拓多樣市場，並配合布拉安格斯親子活動園區計畫，辦理跑馬場之馬匹經營騎乘體驗與馬匹之訓養，目前來本所騎馬體驗人數已逾千餘人。

(五) 年度銷售金額：

1. 依據「金門縣畜產試驗所遊客中心 1 樓等商業設施出租經營」推廣販售牛隻頭數 63 頭(含契約牛隻與緊急淘汰)，銷售金額 2,442,896 元。
2. 乳冰品與其他雜項合計銷售 15,723,906 元，銷售目標為 15,800,000 元，達成率達 99.5%。

參、 業務執行檢討

一、 牛隻推廣問題：

- (一) 110 年所訂施政重點工作項目均順利完成無誤(馬匹訓練、加工廠新建規劃評估及土地分割、公廁整修、一樓空間委外活化、畜產品實驗加工、馬場池塘回填工程等)。
- (二) 乳品加工廠設置老舊，為符合各項法規要求應以中長期考量設置新廠。
- (三) 養牛專區經多次招租均無人承租，本所基於長期考量擬重新規畫成為乳牛專區。

二、 回應輿情、修正鄉村整建策略方向

- (一) 為因應氣候變遷，確保資源永續，將努力減少非必要之鋪面施作，引導社區聚落趨向綠化、透水鋪面調整。
- (二) 為有效改善聚落景觀，協調管線單位併整建案進行管路預埋及下地作業。
- (三) 聚落整建朝區域整體規劃分年分期推動方式，避免過度干擾鄉親生活，強化計畫執行效率。

三、 多元模式推動沙美及後浦特色街區風貌維護

- (一) 持續推動沙美及後浦特色街區風貌維護輔導實施計畫，鼓勵民眾自辦街屋修復以維護本縣傳統街區風貌。已核定之 16 棟街屋於本年度均已完工結案(包含後浦陳大宗 12 舖)，顯著提升傳統街區環境品質及空間氛圍。另已新增核定 1 棟並輔導 4 棟申請中。
- (二) 針對申請案件較少之沙美特色街區，由縣府主動投入辦理示範工程案引導相關權利人合作，以取得租賃使用年期方式辦理修復再利用工程。現已克服建物產權複雜等窒礙，完成 7 棟街屋簽約及設定抵押權程序，預計本年度工程辦理發包後，將配合修復進度於下半

年度提出活化再利用計畫。

- (三) 本項計畫執行已初獲成效，辦理方向獲得鄉親支持並表達配合意願，有效引動民眾關注自有老屋。將持續優先協助所有權人申請自辦修繕補助，並於現階段執行經驗基礎上滾動檢討實施計畫，以期擴大整體綜效。

四、健全本縣營建剩餘土石方收容

建置金沙鎮洋山測段 6 及 12 地號土地等 2 處需土區，因該 2 筆土地為銘傳大學金門分部設校計畫範圍內之土地，條件上受該校環境影響說明書規範限制，籌設過程需配合該校環評計畫承諾事項執行，故於作業前需詳細規劃評估，致使延宕工程進行及經費執行率。

五、都市計畫業務便民措施

- (一) 為簡政便民，申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讓民眾免附土地登記簿謄本及地籍圖謄本。
- (二) 為加速自然村專用區開發許可審查效率，增加土地使用許可審議委員會「幹事會」審查制度，每週至少開一次。既有之土地使用許可審議委員會，每二週開一次，俟案量再增加開會次數。
- (三) 建置本縣都市計畫地理資訊系統得用手機瀏覽、查詢功能。

肆、 今後努力重點方向

一、工商發展

- (一) 兩岸跨境電子商務往來密切，臺灣進大陸及大陸進臺灣雙向進出口物流需求可期，另大陸出各國及各國進大陸雙向轉口物流亦有龐大市場值得布局爭取。金門跨境電商未來規劃推動金門特色物流模式試點，例如發展保稅跨境電商、設立兩岸跨境電商

前進倉、導入前店後倉政策等；連結海外單位舉辦共同聯合行銷活動，協助金門產品透過跨境電商聯合行銷活動銷售到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市場；設立金門跨境電商產業示範基地，強化跨境電商物流與跨境電商生態系業者進駐，發展電商產業生態系推動在地業者將金門商品外銷。

- (二) 未來再生能源將成爲金門電力供應的重要來源之一，金門與廈門之電網互連具備足夠民生效益及必要性，除可有效提高金門地區供電品質，亦對金門地區再生能源風力發電之設置提供有效保證，區域能源穩定永續發展將更上一層樓；金廈電網互連現階段大陸國網公司已制定連網初步方案，本府亦與該公司建立事務性對接群組，未來可針對連網規劃進度及相關意見互相交流，另「金廈電網互連可行性研究評估計畫」本府亦委託規劃團隊(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就基礎資料蒐集、法規、路線、引接點、工程技術、財務分析等先期做評估，並持續與大陸國家電網公司對接，在政策未允許前，先就技術層面完成各項對接準備。

二、農業發展

- (一) 為營造永續農業生產環境，除加強浚挖農塘增加蓄水空間外，與農田水利署等單位合作，進行放流水農塘串聯作業，改善最根本的農業灌溉需求。
- (二) 為減緩風力、病蟲害、蒸散等環境因子對於農業生產影響，推廣農友申請節水、降溫、溫室等設施，以確保蔬果生產、提升在地食材產量。
- (三) 配合中央推動有機及友善環境政策，於本縣農試所設置離島第一處公設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透過設施農業整合，擴大經濟產業規模，提升金門糧食自給率、減少食物碳足跡，並可提供地區民眾新鮮、健康的有機食材。

三、漁業發展

將持續改善新湖、羅厝及復國墩漁港功能，強化港內靜穩度，維護漁船航行安全，保持公共設施品質，提供漁船(民)完善作業環境。

四、畜產發展

(一) 活化現有閒置空間

本所行政大樓 1 樓遊客中心閒置，已順利標租活化，目前經營金門酒糟牛肉餐飲，以及特色牛肉商品販賣部，增加所內的觀光遊憩多樣性，以及提供地區遊客更多樣化的服務。

(二) 馬場活化

本所配合觀光產業，開拓多樣市場，並配合布拉安格斯親子活動園區計畫，辦理跑馬場之馬匹經營騎乘體驗與馬匹之訓養，目前來本所騎馬體驗人數已逾千餘人。

五、城鄉發展

(一) 配合中央政策，爭取資源投入「前瞻基礎建設-城鎮之心建設計畫」，推動示範地區之整體性規劃與建設，適地、適性、適時之投入城鎮環境改造工作，以發揮整體建設之加值綜效。

(二) 規劃改善山外溪地景風貌，營造兼具環保生態及友善親水景觀，分年、分階段重點投入資源，以蓄水、親水、城市再造及生態景觀作為永續發展概念，期能打造東半島新亮點，並積極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與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挹注，減輕地方財政負擔。

(三) 賡續推動城鄉風貌與鄉村整建計畫，建構具在地文化特色、樂活、友善之優質宜居城鄉。

(四) 依據已公告實施之後浦及沙美特色街區風貌維護輔導實施計畫，續為接受民眾申請補助修復範圍內建物，更新活化本縣傳統街區風貌。

- (五) 梳理沙美老街示範工程「個案」推動經驗，建立「通案」辦理依據，為本縣傳統街區邁向可持續性發展提供有效的政策工具；具體修復街屋再利用復振傳統街區活力，同時解決傳統街區建物衰頹衍生之公共安全及衛生等隱患。
- (六) 有關尚義住宅區公辦住宅計畫預計 115 年上半年度第一期工程完工啟用後，後續將視第一期計畫執行成效及辦理經驗，作為是否繼續推展後續興建工程之決策參考，未來規劃將提供公辦住宅 200 至 240 戶，期盼形成一定規模之人口聚居，引導發展成一處新興住宅社區，使區內地盡其利，充分發揮公部門落實住宅正義之目的。

六、建築管理

- (一) 賡續推動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傳統建築（租賃）修復再利用工程、傳統建築修復匠師培訓養成計畫。
- (二) 賡續補助各鄉鎮公所辦理頹屋、危屋清理作業。
- (三) 賡續建置金門縣建築管理資訊應用系統歷年資料。
- (四) 精進金門縣建築執照審查無紙化系統，新增使用執照無紙化審查作業，提升系統使用效能。

七、都市計畫

- (四) 為簡政便民，申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讓民眾免附土地登記簿謄本及地籍圖謄本。
- (五) 為加速自然村專用區開發許可審查效率，增加土地使用許可審議委員會「幹事會」審查制度。
- (六) 建置本縣都市計畫地理資訊系統得用手機瀏覽、查詢功能。

伍、 結語

本處擔負本縣工商、農林、漁牧各項重要產業相關業務推行之任務，並管理縣內都市計畫、建築管理及城鄉發展計畫，所涵蓋之業務範圍，皆與民生所需息息相關。

過去一年，因為新冠病毒防疫期間對地區民生、經濟等發展產生的衝擊，近來更有旱災造成的農業損失，面臨各種考驗，本團隊無不戰戰兢兢，卯足全力，感謝各位議員先進對於本團隊各項因應作為的支持與惕勵，在各位議員督促下，本處當盡心盡力，在有限人力下，充份運用並發揮團隊整體力量，努力創新、精益求精，為富麗農村、協助工商環境發展、建構宜居城市戮力以赴，以符民需。

報告完畢

恭請指導